

檔 號： 060901
保存年限： 5
電子簽核 結案日期：111年03月08日

收發文號：1110002453
收發日期：111年03月03日
創稿文號：1111291892



教育部 書函

機關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778
承 辦 人：江奇晉
聯絡電話：(02)7736-6712

受 文 者： 國立金門大學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111年03月03日

發文字號： 臺教文(五)字第1110022770號

速 別： 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 件： (3件) 勞動部函、發布令、L00申請書表(A096E0000Q0000000_A09000000E_1110022770_senddoc1_Attach1.PDF、A096E0000Q0000000_A09000000E_1110022770_senddoc1_Attach2.pdf、A096E0000Q0000000_A09000000E_1110022770_senddoc1_Attach3.odt，共三個電子檔案) [1111291892_1_A096E0000Q0000000_A09000000E_1110022770_senddoc1_Attach1.PDF](#) (附件一)
[1111291892_2_A096E0000Q0000000_A09000000E_1110022770_senddoc1_Attach2.pdf](#) (附件二)
[1111291892_3_A096E0000Q0000000_A09000000E_1110022770_senddoc1_Attach3.odt](#) (附件三)

主旨：函轉勞動部本(111)年3月2日勞動發事字第11105012551號令修正發布「雇主聘僱外國人許可及管理辦法」相關申請書表編號L-00，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勞動部本年3月2日勞動發事字第11105012552號函(如附件)辦理。
- 二、配合旨揭辦法110年12月30日修正內容，相關申請書表更新並置於該部勞動力發展署外國人在臺工作服務網站 (<https://ezworktaiwan.wda.gov.tw/>)，請自行下載使用。

正本： 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 勞動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含附件)